公司代码:600487　　公司简称:亨通光电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会计事项未所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40,276,253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实施后,公司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亨通光电	600487	G亨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明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北路2288号	
电话	0512-63430985	
电子信箱	htgd@htgd.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专注于在通信网络和能源互联两大领域为客户创造价值,提供行业领先的产品与解决方案,公司具备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一体化的综合能力,并通过全球化产业与营销网络布局,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通信网络和能源互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2020年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如下:

(一)通信网络业务

2020年,受国内光通信行业供需调整的影响,光通信市场竞争加剧,光通信产品市场价格下滑,同时随着我国5G建设的全面加速推进,运营商建设的基站数量相较2019年大幅增加,市场需求总量出现增长,为光通信网络行业带来了新的机遇与挑战。公司凭借积累行业机遇、面对行业挑战,通过聚焦新一代通信产业主线七大方阵有效创新,提升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与集成能力,充分发挥新一代绿色光纤预制棒自主技术及成本优势,持续提升通信网络业务市场竞争力,不断提高通信网络产品与运营服务业务的市场占有率,优化光棒-光纤-光缆-光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通信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并积极拓展电力电缆、智慧城市、量子保密通信等领域的业务,已构筑形成全产业链及日主核心技术,打造集“产品-服务-运营”于一身的全产业链模式,为客户提供更有价值的产品与服务,共同创造万物互联的新时代。

图1.通信网络业务产业链

(二)能源互联业务

2020年,以特高压等七大领域为主的新基建加快推进,我国电网建设投资的力度不断加大,同时,随着我国经济总量的持续扩大,消费能源成为我国能源转型发展的重要方量,报告期内,我国海上风电行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公司紧紧围绕行业发展需求,投资机遇,通过不断的技术积累、整合与创新,持续加大特高压输电装备、直流输电装备、海上风电总包、储能等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强化在综合能源领域的市场地位和服务能力,实现从“产品供应商”向“系统集成服务商”转型,完善能源互联产业全价值链体系,聚力打造全球领先的能源互联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

图2.能源互联业务产业链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48,484,724,173.86	41,247,482,963.25	17.55	36,447,077,670.57
营业收入	32,384,143,494.70	31,760,021,423.46	1.97	33,885,762,43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758,600.35	1,362,121,368.14	-22.05	2,531,586,63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5,935,210.08	1,100,520,573.03	-27.68	2,318,326,50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90,900,951.31	13,671,603,949.29	46.22	12,505,090,17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2,385,365.07	1,516,773,696.14	6.30	1,853,250,496.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72	-23.61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71	-22.54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6	10.34	减少2.98个百分点	22.0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945,538,302.51	9,524,952,767.48	9,893,700,573.19	7,019,951,85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450,460.64	209,816,629.44	430,602,903.70	187,888,60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112,148.80	156,902,991.61	389,699,061.54	117,221,00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835,945.87	811,416,902.74	618,377,811.07	1,255,426,597.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2,0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0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61,706,753	430,901,565	18.24	80,706,753	质押	194,4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崔根良	0	213,394,433	9.03	0	质押	137,580,433	境内自然人
HUAWEI TECH. INVESTMENT CO., LIMITED	47,641,288	47,641,288	2.02	47,641,288	无		其他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悦盈13号单一资金信托-汇安基金汇鑫4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617,384	40,617,384	1.72	40,617,384	无		其他
济南铁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617,384	40,617,384	1.72	40,617,384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70,541	32,964,429	1.40	0	无		其他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苏州财富·华彩H15003单一资金信托	-16,800	29,531,628	1.25	0	无		其他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7,577,276	27,577,276	1.17	27,577,276	无		其他
苏州一典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4,370,430	24,370,430	1.03	24,370,430	无		其他
上海前宇投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496,344	19,496,344	0.83	19,496,344	无		其他
深圳市保融惠吉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96,344	19,496,344	0.83	19,496,344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与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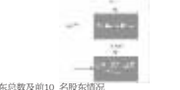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面对国内外疫情,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在做好疫情防控情况下,积极推动复工复产,保障在疫情期间正常开展业务,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光通信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公司进一步加大通信网络和能源互联两大核心产业的战略投入,在5G通信、超光网络、量子保密通信、海洋通信、海底通信、海洋工程等产品与服务上持续加大技术投入与市场拓展,取得积极进展,在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业务上实现快速的新突破,国家海洋战略加速推进,海洋通信与海上风电建设迎来发展机遇,公司抓住这一机遇,在海洋通信、海洋工程、海洋产品与服务上持续加大技术投入与市场拓展,取得积极进展,在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业务上实现快速的新突破,国家海洋战略加速推进,海洋通信与海上风电建设迎来发展机遇,公司抓住这一机遇,在海洋通信、海洋工程、海洋产品与服务上持续加大技术投入与市场拓展,取得积极进展,报告期内,亨通海洋全球海缆光缆交付世界跨度领先400.000公里,其成功交付中国移动全球首例16开光纤SDM海缆系统;成功交付中国电信非洲项目,这是中国运营商在亚太地区陆外首次实用完全中国制造的首个三千里级大芯数超低损耗海缆系统;这两个项目的交付对于未来锁定运营商市场和进军国际跨洋高端市场具有重大战略性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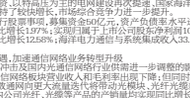

图10.全球海底光缆交付世界跨度领先400.000公里

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优化跨洋海缆整体解决方案,提升产品竞争力及可持续交付的能力,以丰富的全球跨洋通信项目管理经验为基础,坚定不移的打造精品项目工程,通过与运营商、ISP 合作推动新业务模式,公司在手订单充足,重大项目进展有序推进。

(四)加快推进通信运营服务项目实施,实现向通信运营服务商战略转型

1.加速PEACE跨洋海缆通信系统运营项目建设

由公司全资投资的PEACE跨洋海缆通信系统运营项目建设,全长15,800公里,通过连接中巴铁路陆地光缆,PEACE海缆系统将成为连接中国和非洲,中国和欧洲进离越发的海缆路由,并大大降低时延,极大满足中国到欧洲、非洲快速增长的国际业务流量需求,促进中国和欧洲海陆的发展。

在建设进度方面,克服新冠肿瘤疫情影响,PEACE 跨洋海缆通信系统运营项目继续推进。公司陆续完成骨干线路登陆合作开发,已与多个沿线登陆国包括巴基斯坦、埃及、法国、肯尼亚等签署登陆合作协议。

市场营销上面,公司加强自主营销体系及网络建设,已初步具备自主营销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大型国际运营商、与国内外主流运营商签订了合作协议并实现带宽销售协议,通过建立市场合作伙伴体系,实现营销伙伴共赢、差异化和精细化。

2020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顺利完成,保障了PEACE跨洋海缆通信系统运营项目的实施,该项目将实现公司从海缆光缆产品产制商向海缆光缆系统运营的延伸,进一步推动公司光通信产业从“制造型企业”向“平台服务型企业”的战略转型。

(五)和联邦智慧城市业务,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解决方案提供商

当前我国城市化进程已进入新旧动能转换的阶段,智慧城市的出现和建设发展顺应了我国改革、社会、技术和实践背景,随着物联网、大数据、AI等技术的发展,智慧城市不再只是信息互联网化,而是人工智能化的新型基础设施的集合。公司充分发挥在通信网络与能源互联领域优势的产品及系统集成优势能力,聚力在智慧水务、智慧城市工程总包业务以及智慧城市 ICT 基础设施领域发展;收购华为海洋科技,进一步提升了智慧城市解决方案设计与综合系统集成及项目管理能力。

2020年,公司持续加大全国重点城市布局与生态合作,业务范围进入12省16市,着力打造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开发和市场能力,逐步建立智慧智慧城市合作伙伴生态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智慧城市集成解决方案,助力中国城市智慧化发展。本报告期内,华为海洋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取得长足进步,2020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倍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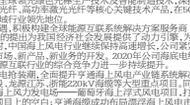

图4.基于硅光技术的32T CPO样机

图5.量产级400G QSFP-DD DR4硅光模块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全球领先硅光芯片关键技术,实现产品性能指标的提升,不断发挥成本、环保与质量的综合优势,并通过在超低损耗光纤、高功率激光光纤等核心关键技术产品,在5G新基建浪潮中不断创新突破,助力5G基础设施建设,确立全球通信网络领域行业领先地位。

二、报告会议决议内容及公司在信息披露工作方面的安排

2020年,“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动力引擎,为推动电力工业提供了“商道超车”,将占世界资源总量的能源互联网建设作为国家战略,公司,中国电力设计企业协会,国家电网,南方电网,抢抓机遇,通过持续技术积累、整合与创新,加大新市场、新产品、新业务的开拓,在400V高压直流配电网、海上风电工程总包、中高压系列产品均同比实现了较大的增幅,在全球能源互联行业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战略机遇,全面提升亨通海上风电产业链系统解决方案整体实力。今年新中标海缆订单创历史新高,如续中标华能、国家电投、龙源、广东、浙能220kV海缆等项目项目,同时,海外市场取得有效突破。报告期内,公司承诺了全球第一张半潜式漂浮海上风力发电场——葡萄牙海上浮式风电项目,打破了国外垄断,也填补了中国企业在欧洲总包海上风电输电系统建设维护项目上的空白;亨通海缆成功中标葡萄牙海上风电项目,以技术创新突破了,在海上浮式风电建设领域实现了从制造商向集成服务商的跨越。此外,成功2021年越南、菲律宾、柬埔寨、西班牙等海外项目。

图6.葡萄牙海上浮式风电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获取“港口与海岸专业承包”资质,公司拥有国内最大在役的海上风电单桩桩机和覆盖海上风电场建设的施工船机,成功完成国内首般最大重型单桩桩岩钻孔工程;自有1 单桩桩岩钻孔工程,业务范围覆盖中国全部海域风电场,“亨通一航”与海上风电作业平台顺利下水,将进一步巩固其在海上风电工程总包、电缆系列产品“2020年国海上风电工程技术领军企业奖”。公司将继续围绕国家“海洋强国”发展战略,助力全球海上风电清洁能源的建设,继续深度拓展海上风电业绩,着力海洋产业链平台构建,全力打造国际一流海洋装备产业集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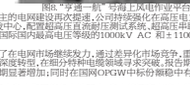

图7.苗田平海湾海上风电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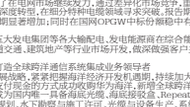

图8.“亨通一航”号海上风电作业平台

报告期内,随着国内以特高压为主的电网建设内容提速,公司持续强化在高压电力传输领域的市场地位和服务能力,建立了国内规模最大的超高压测试研发中心,配置超高压直流耐压测试系统、超高压单联测振局放耐压测试系统等全套带载试验能力,标志着亨通高压具备了目前国际国内最高电压等级的1000kV AC 和±1100kV DC的电缆系统电气型式试验的超级试验验证能力。

在市高压转种产品方面,公司除了在电网市场继续发力,通过差异化市场竞争,重点向特种电缆分布的细大基础设施、工程建筑,轨道交通及电气装备等市场深度转型,在部分特种电缆领域寻求突破,报告期内,中标数量持续攀升,防火电缆,工程用电线,电气装备特种缆等同比上年同期显著增加;同时在国内OPGW中标份额稳中有升,铜铝合金、特种导线行业地位提升明显。

公司将全面展开与国网、南网、五大发电集团等各大输配电、发电能源商在综合能源领域的合作,进一步巩固在国网、南网的市场地位,同时做好新能源,轨道交通、建筑地产等行业市场开发,做深做强客户关系,推进公司向能源互联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

(三)紧紧抓住经济发展战略,打造全球跨洋通信系统集成业务领导者

公司围绕“海洋强国”建设的发展战略,紧紧把握海洋经济开发机遇期,持续加大对海洋通信领域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布局,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成功收购华为海洋,新增全球跨洋海缆通信网络的建设业务,进一步完善海洋产业布局,打通上下游产业链,成为国内唯一具备海底光缆、海底接收盒、Repeater、Branching Unit 研发制造及跨洋通信网络解决方案(桌面研究、网络规划、水下勘察与施工许可、光缆与设备生产、系统集成、海上安装沉放、维护与售后服务)的全产业链公司。

图9.产业链全景图

根据公司产业战略发展规划,也为进一步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对海洋通信、海洋观测业务板块的股权架构和资产进行了优化整合;资产整合完成后,公司将加强产业内各公司之间的协同发展,并将根据资本市场的政策与条件,积极寻求后续资本市场融资渠道,提升行业综合竞争实力。2020年,华为海洋持续加大海底光缆系统集成的关键部件和核心技术的研发力度;亨通海底眼科完成海洋观测网主控设盒、次级设盒等整套系统的研证,报告期内,亨通海洋全球海缆光缆交付世界跨度领先400.000公里。其成功交付中国移动全球首例16开光纤SDM海缆系统;成功交付中国电信非洲项目,这是中国运营商在亚太地区陆外首次实用完全中国制造的首个三千里级大芯数超低损耗海缆系统;这两个项目的交付对于未来锁定运营商市场和进军国际跨洋高端市场具有重大战略性意义。

图10.全球海底光缆交付世界跨度领先400.000公里

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优化跨洋海缆整体解决方案,提升产品竞争力及可持续交付的能力,以丰富的全球跨洋通信项目管理经验为基础,坚定不移的打造精品项目工程,通过与运营商、ISP 合作推动新业务模式,公司在手订单充足,重大项目进展有序推进。

(四)加快推进通信运营服务项目实施,实现向通信运营服务商战略转型

1.加速PEACE跨洋海缆通信系统运营项目建设

由公司全资投资的PEACE跨洋海缆通信系统运营项目建设,全长15,800公里,通过连接中巴铁路陆地光缆,PEACE海缆系统将成为连接中国和非洲,中国和欧洲进离越发的海缆路由,并大大降低时延,极大满足中国到欧洲、非洲快速增长的国际业务流量需求,促进中国和欧洲海陆的发展。

在建设进度方面,克服新冠肿瘤疫情影响,PEACE 跨洋海缆通信系统运营项目继续推进。公司陆续完成骨干线路登陆合作开发,已与多个沿线登陆国包括巴基斯坦、埃及、法国、肯尼亚等签署登陆合作协议。

市场营销上面,公司加强自主营销体系及网络建设,已初步具备自主营销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大型国际运营商、与国内外主流运营商签订了合作协议并实现带宽销售协议,通过建立市场合作伙伴体系,实现营销伙伴共赢、差异化和精细化。

2020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顺利完成,保障了PEACE跨洋海缆通信系统运营项目的实施,该项目将实现公司从海缆光缆产品产制商向海缆光缆系统运营的延伸,进一步推动公司光通信产业从“制造型企业”向“平台服务型企业”的战略转型。

(五)和联邦智慧城市业务,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解决方案提供商

当前我国城市化进程已进入新旧动能转换的阶段,智慧城市的出现和建设发展顺应了我国改革、社会、技术和实践背景,随着物联网、大数据、AI等技术的发展,智慧城市不再只是信息互联网化,而是人工智能化的新型基础设施的集合。公司充分发挥在通信网络与能源互联领域优势的产品及系统集成优势能力,聚力在智慧水务、智慧城市工程总包业务以及智慧城市 ICT 基础设施领域发展;收购华为海洋后,进一步提升了智慧城市解决方案设计与综合系统集成及项目管理能力。

2020年,公司持续加大全国重点城市布局与生态合作,业务范围进入12省16市,着力打造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开发和市场能力,逐步建立智慧智慧城市合作伙伴生态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智慧城市集成解决方案,助力中国城市智慧化发展。本报告期内,华为海洋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取得长足进步,2020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倍增。

2 持续都行业上市的情况

3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年度报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1-022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3.21%。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135,149,197.4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0元(含税)。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51,232股后的股数为2,337,937,560股,拟派发现金红利140,276,253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3.21%。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51,232股,按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的股利,因此,公司拟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51,232股全部注销,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251,232股,公司拟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的股利,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不变,仍为140,276,253元(含税)。

二、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9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9]7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证公司字[2019]1号)、《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报告的连续性、完整性,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亨通光电:2021-027号。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30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立信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王健	21年	2000年	2015年	2020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慧	15年	2003年	2003年	2019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葛伟俊	21年	1996年	2008年	2020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健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2020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上海克米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周慧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2020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葛伟俊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	丽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2019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0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过去一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履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标准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2019年度审计费用为43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29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40万元);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489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374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15万元)。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经验,能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业务的要求,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估,从而为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发挥了相关积极作用,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亨通光电:2021-028号。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亨通光电:2021-029号。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1-030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安定募资资金顺利生产的发展战略,紧紧围绕通信网络与能源互联两大核心主业,优化公司产业布局与业务结构,实现公司战略的有效配置,从而进一步提升行业综合竞争能力,公司拟终止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并将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9,221,227元)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转账当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

本次涉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9,221,227元,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3.01%。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终止的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6月15日证监许可[2017]921号《关于核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1,673,220股新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206,622股,每股发行价为25.83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3,061,023,463.26元,扣除承销机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48,976,375.41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1.11元,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划入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账号为32250100976200000768的人民币验资账户3,012,047,087.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61,023,463.26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46,204,127.75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以及其他发行费用1,819,345.78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募集资金净额为3,012,999,989.7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2017]第ZA15968号(验资报告)。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项目组织实施单位
1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脐带项目	90,174.20	77,187.60	子公司江苏亨通海底海缆有限公司
2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	46,646.60	39,095.30	子公司江苏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3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17,939.10	17,249.10	子公司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4	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变带投入项目	49,817.80	42,354.00	母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	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38,661.10	35,414.00	子公司优网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北京优网帝科技有限公司
6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90,000.00	
	合计	333,238.80	301,300.00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上述募投项目(一期)——苏锡常变带投入项目未再投入,将募集资金中的2亿元变更至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上述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亨通新能源智控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内容》的议案,上述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将实施主体由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亨通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上述智能充电网络海纳长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的45,000万芯公里变更投资于海上风电工程施工项目。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部分项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部计划投入于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75,027.45万元变更投资于印尼光通信产业园项目与印度光通信产业园项目。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变带投入项目22,354万元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了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项目,并将部计划投入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的剩余募集资金7,022.36万元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将部计划投入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9,221,227元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转账当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

本次涉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9,221,227元,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3.01%。

二、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已实际投资情况

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0,000万元,拟建设6个智慧产业园区并通过“社区人”智慧社区建设获取的社区家庭用户为基础,对住房、特色农产品进行社区地图互、线上推广、平台销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项目募集资金仅人10,776万元,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为9221227元(不含利息)。

(二)终止的具体原因

为适应资产运营业务的发展战略,紧紧围绕通信网络与能源互联两大核心主业,优化公司产业布局与业务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从而进一步提升于建设综合竞争能力,公司拟终止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并将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9,221,227元)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转账当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

本次涉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9,221,227元,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3.01%。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终止的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6月15日证监许可[2017]921号《关于核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1,673,220股新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206,622股,每股发行价为25.83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3,061,023,463.26元,扣除承销机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48,976,375.41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1.11元,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划入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账号为32250100976200000768的人民币验资账户3,012,047,087.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61,023,463.26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46,204,127.75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以及其他发行费用1,819,345.78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募集资金净额为3,012,999,989.7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